



G345 线启东至那曲公路舟曲至迭部段工程初步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A03-12620000224333349J-20250529-055625-2

招标编号：GZ2505219-G345ZQDB

1. 招标条件

G345 线启东至那曲公路舟曲至迭部段是《国家公路网规划》《甘肃省省道网规划》（甘政办发【2023】19 号）G345 启东至那曲路线的重要组成路段。该项目被国家发改委《关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确定为两重项目，作为出疆入藏通道重点项目。招标人为甘南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现对本项目初步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

2.2 项目简介

两河口至迭部（益哇沟口）段为东西走向，路线由东向西从舟曲进入迭部，起点位于两河口互通外广场，利用渭武高速公路舟曲连接线 13Km，作为本项目 K0+000~K13+000 段右幅，新建左幅，沿白龙江两岸向西北布设，经梁家坝南、大川镇、南峪西、虎家崖西，设置舟曲东互通（利用舟曲连接线结束），河南村北设特长隧道，向西北至沙川东出隧道，后路线沿白龙江向西北，经沙川北、上坝北、狼岔坝北，在峰迭新区西（K27+000）接现状峰代路，半幅利用现状峰代路、半幅新建至洛大主线站（K65+500），继续在洛大村南侧布线，为避开白龙江引水工程，在藏尼寺南进入特长隧道，经磨沟林场管护站、西布古村南，在益高村南跨越白龙江，再经益高村西后，连续跨白龙江，在阿夏林场北，预留麻牙枢纽，连接规划的迭部至九寨沟高速，继续向西经旺藏镇设旺藏互通，经尼傲乡，继续沿 G345 及白龙江两岸向西，在卡坝乡东设置达拉互通、过尼什峡水电站，在白云设置迭部服务区，在保扎西设置迭部东互通合建服务区；向西经迭部县城南，设迭部西互通接 G248，终点止于益哇沟口（甘川界），路线全长 151.1Km，其中舟曲县 64.075Km，迭部县 87.025Km。



两河口至迭部益哇沟口段路线全长 151.1km，主要工程量有桥梁 36720.5m/125 座，其中特大桥 11924.0m/10 座，大桥 23593.5m/80 座，中桥 1099m/22 座，小桥 104m/13 座；涵洞 8739m/246 道，通道 746.4m/28 道，天桥 97 米 m/1 座，渡槽 684m/9 座；隧道 98755m(双洞)/46 座，其中特长隧道 29585m(双洞)/4 座，长隧道 47723m(双洞)/14 座，中隧道 15235m(双洞)/14 座，短隧道 6212m(双洞)/14 座，互通 4 处，服务区 2 处，监控中心 2 处，隧道管理站 4 处，养护中心 2 处。项目全线总投资金额 223.3582 亿元，平均每公里 1.4782 亿元。

2.3 技术标准

综合考虑整个路网布局，依据公路功能、交通量、甘南州综合运输体系、远期发展及地形地质、走廊带现状等，两河口至迭部益哇沟口段项目功能和定位为主要集散公路，拟建公路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建设，为尽量利用通道内等级公路，推荐技术标准如下：

AK0+000-AK27+000（舟曲西互通）采用设计速度 80km/h，宽度 22.5m，其中 AK0+000-AK13+000 半幅利用舟曲连接线，半幅新建 11.25m；AK13+000-AK27+000 全部新建，整体式路基宽度 22.5m。

AK27+000-AK66+500 采用设计速度 60km/h，路基宽度 20.0m；本段（AK27+000~AK65+500）利用峰代路 38.5km。

AK66+500- AK151+100 采用全封闭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80km/h，路基宽度 22.5m。

2.4 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次招标共划分 1 个标段，即 ZQDB-1 标段，主要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标段	里程	主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ZQDB-1 标段	151.1km	(1) 初步勘察设计工作：项目工程范围内的总体设计、路线、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涵洞、隧道工程、交叉工程、交通工程、绿化环保工程、沿线设施（含收费站、服务区、养护工区等）等其他全部工程的初步勘察设计、评审、修编和报批手续办理等全部服务。设计阶段应全面落实路衍经济及黄河



	<p>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理念,须将上一阶段成果应用于设计文件中,同时提供相应图纸、概算、设计阶段形成的与路衍经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关的设计成果等全部资料。</p> <p>(2) 后续配合服务:配合招标人在初步勘察设计等前期手续办理过程中的其他相关工作和后续配合服务(包括施工图勘察设计、施工期设计配合、项目竣工前可能发生的修编、补充、重新报批等全部工作及协助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的相关工作)。</p>
--	---

2.5 服务期及主要时间节点要求

ZQDB-1 标段服务期自初步勘察设计委托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其中,合同签订后 120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1 资质要求

标段	资质最低要求
ZQDB-1 标段	<p>投标人须同时具备:</p> <p>(1)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p> <p>(2) 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p> <p>(3)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公路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公路行业(公路工程专业甲级、交通工程专业甲级、特大桥梁专业甲级、特长隧道专业甲级)设计资质。</p>

3.1.2 业绩要求

标段	业绩最低要求
ZQDB-1 标段	投标人近 5 年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初步



	<p>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批复”时间为准，下同)至少完成过以下工作内容：</p> <p>(1)至少完成过1条不少于50公里(含50公里)的一级及以上公路(同时包含路线、路基、路面、桥梁、隧道、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勘察设计工作；</p> <p>(2)至少完成过1座一级及以上公路的特大桥梁勘察设计工作；</p> <p>(3)至少完成过1座一级及以上公路的特长隧道工程勘察设计工作。</p> <p>注：如同一项目中同时含有以上工程内容，则可累计认定。</p>
--	---

3.1.3 主要人员要求

标段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ZQDB-1 标段	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10年(含10年)以上勘察设计工作经验，至少担任过1条一级及以上公路勘察设计的项目负责人职务。

3.2 本次招标：ZQDB-1 标段，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凡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最新年度公路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或甘肃省交通运输厅2024年度公路工程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被评为D级或曾被评为D级但处罚期限未过的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在甘肃省2024年度公路工程设计企业信用评价中被评为不同信用等级的每个投标人，最多可申请标段的数量：AA级:1个、A级:1个、B或C级:1个，允许每个投标人中标的标段数量：AA级:1个、A级:1个、B或C级:1个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超过允许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时，相关投标均无效。

在甘肃省上述年度公路工程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尚未取得信用评价的投标人，其信用等级参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最新年度公路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尚无全国综合评价结果的投标人，若无不良信用记录，可按A级对待，若有不良信用记录，视其严重程度按B级及以下对待。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5.2 请投标人于 2025 年 05 月 29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6 月 06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休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jy.gansu.gov.cn>) 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 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



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6.3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6月20日11时00分。

6.4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网络开标直播二厅,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

6.5 开标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OpenTender/login>)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告、补遗、变更公告等信息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甘肃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电子招标投标服务平台 (<https://pzxx.ggzyjy.gansu.gov.cn/index>),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http://jtys.gansu.gov.cn>),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上发布。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公示制度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3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2 异议、投诉处理

9.2.1 异议处理

(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 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 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应在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 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9.2.2 投诉处理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3号令修改)、



《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甘南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地址：甘南藏族自治州州政府统办楼 13 楼

联系人：鲁先生

电话：13893955309

招标代理：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

联系人：胡茹婕

电话：0931-2909719

邮箱：61762861@qq.com

监督部门：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3 号交通综合大厦

电话：0931-8485119

2025 年 05 月 29 日